

重要資料!請班長向全班宣讀後公告

申請就學貸款注意事項

一、出納組發下學雜費繳費單後，有意申請就學貸款同學
請先帶繳費單至訓育組登記核章。請勿跳過學校直接到銀行申辦，避免因作業不一致造成問題。

申辦程序：

- (一) 持原繳費單至訓育組登記(申貸生活費亦需先至訓育組登記)
- (二) 訓育組在原繳費單上蓋認證章
- (三) 持蓋有認證章的繳費單及申請資料至臺銀申辦(須攜帶的資料請洽臺銀，或至臺銀網站/就學貸款入口網/申請流程項下確認)

◆臺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請流程：[請點選連結](#)
- (四) 於臺銀申辦後，持原繳費單及臺銀簽章之就貸申請書/撥款通知書，至學校**出納組更換新繳費單**(如僅申貸生活費，就貸申請書/撥款通知書可直接送訓育組)
- (五) 持新繳費單繳款

二、因銀行作業有期間限制，及全校需統一辦理作業，
請 9 月 15 日前至訓育組登記。臺銀對保期間為
110/8/1~110/9/30。

三、貸款之範圍：

(一) 學費、雜費、住宿費（住校生）、書籍費（可貸
1,000 元）、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。

(二) 生活費(新增受疫情影響生活費貸款-詳附件申請
表格)。

四、如有疑問，請洽訓育組了解進一步資訊或上網瀏
覽學務處網頁公告。

訓育組 敬啟 110.6.2



附件

____學年度____學期受傳染病疫情影響學生申請就學貸款生活費證明

茲證明_____（學校/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計畫）學生符合「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辦法」第7條及「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作業要點」第12點受傳染病疫情影響學生申請生活費貸款之規定。

一、基本資料			
申請人姓名：		科別： 年級：	科(學程) 年 班
身分證字號：		學號：	
聯絡電話：		手機：	
E-mail：		緊急聯絡人(父或母)手機：	
通訊地址：			
二、申請就學貸款生活費相關資料			
家庭年所得應列計對象，學生本人或父、母(法定代理人)於109年1月18日後因受疫情影響致每月月收入未達新臺幣4萬元之相關證明文件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述書(必備文件) 備註：自述書應切結核章並註明所述為實，日後經查不實，將進行追繳。			
下列證明文件可擇一提供：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企業主減班休息、減薪或資遣證明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勞工保險局之勞保被保險人投保資料表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薪資證明或轉帳證明(含封面之存摺影本，攜帶存摺正本備查)			
三、學校證明單位			
證明單位核章：	承辦人： 聯絡電話： ____年____月____日		

受傳染病疫情影響學生申請就學貸款生活費流程圖

